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二年五月

目 录

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3
二、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须知	5
三、会议议案	
1. 《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7
2. 《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6
3. 《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0
4. 《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1
5. 《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28
6. 《关于确认2021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29
7. 《关于确认2021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30
8. 《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1
9.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2
10.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3
1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4
12.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5
13.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6
14. 《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7
15.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38
16. 《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39
17. 《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40
注：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7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现场会议日期、时间：2022年5月9日 14点30分。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2022年5月9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通州区创益东二路15号院1号楼公司会议室。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志欣先生。

会议议程：

一、与会人员签到（14:00—14:30）；

二、大会开始，主持人介绍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出席情况；

三、宣读中际联合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四、推选计票人和监票人，宣读议案审议及表决办法；

五、宣读议案：

议案一：《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三：《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四：《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五：《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议案六：《关于确认2021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议案七：《关于确认2021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议案八：《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议案九：《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议案十：《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议案十一：《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十二：《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十三：《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十四：《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十五：《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议案十六：《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十七：《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注：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六、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审议议案并表决议案；

七、与会代表休息（工作人员统计网络及现场投票结果）；

八、宣读会议（现场加网络）表决结果；

九、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十、律师宣读本次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十一、出席会议的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会议主持人等签署会议记录及会议决议；

十二、宣布会议结束。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须知

为确保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请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照执行。

一、本次股东大会设有秘书处，由董事会秘书负责会议的组织工作和处理相关事宜。

二、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或法人单位证明以及授权委托书等证件，经大会秘书处查验合格后，方可出席会议。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表）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大会秘书处工作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以及公司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三、为保证会场秩序，场内请勿大声喧哗。进入会场后，请将手机调至静音状态，谢绝个人进行录音、拍照及录像。会议期间，未经公司允许不得私自拍照、录制视频、音频对外发布，造成信息泄露者，依法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秘书处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

四、大会正式开始后，迟到股东人数、股份额不计入表决权数。特殊情况下，应经大会秘书处同意并向见证律师申报同意后方可计入表决权数。

五、股东参加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法定权利，同时也应履行法定义务。股东事先准备发言的，应当事先向大会秘书处进行登记，由公司统一安排发言和解答。股东临时要求发言或就相关问题提出质询的，应经大会主持人许可，会议主持人视情况掌握发言及回答问题的时间。

六、股东在大会上发言，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每位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不得超过3次，每次发言的时间不超过5分钟，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股份数额和姓名。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问题，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可能

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七、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采用现场会议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若同一表决权出现现场和网络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结果为准。现场股东大会表决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股东以其所持有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单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表示，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八、公司聘请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并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9日

议案一：

《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认真履行各项职权和义务，充分行使董事会的各项职能，维护了股东和公司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刘东进先生、洪艳蓉女士、沈蕾女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经公司2022年4月1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附件：《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9日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1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勤勉尽职、诚实守信、忠实履行股东会决议，自觉参与各项重大事项的决策，努力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董事会 2021 年度的主要工作汇报如下：

一、2021 年公司经营情况

2021 年公司认真按照上市公司规范要求，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一方面，公司持续健全公司治理结构，完善内控制度，另一方面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积极接待个人投资者和证券投资机构调研。同时，公司专注主营业务，努力开拓市场，在国内及国际市场占有率得到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整体保持稳中向好态势。

（一）经营业绩情况

2021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8,283.68 万元，同比增长 29.6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170.75 万元，同比增长 25.17%，实现每股收益 2.3 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237,608.87 万元，较上年期末增长 94.3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6,034.63 万元，较上年期末增长 125.07%。

（二）研发投入持续增加，技术实力稳步增强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投入，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 5,664.51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2,309.61 万元，增长比例 68.84%；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获得授权专利 496 项，累计获得软件著作权 14 件。公司主要产品累计获得欧盟 CE 认证、RoHS 认证、REACH 认证，北美 UL 认证和 ETL 认证、加拿大 CSA 认证、俄罗斯海关联盟认证等 103 项国内外资质认证。

公司参与编制的《举升式升降工作平台安全使用规程》（GB/T 39747-2021）、《货用施工升降机（第 1 部分：运载装置可进入的升降机）》（GB/T 10054.1-2021）、《吊笼有垂直导向的人货两用施工升降机》（GB/T 26557-2021）三项国家标准在 2021 年度发布；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参编并已经发布的国家标

准 8 项、行业标准 3 项。

2021 年 11 月，公司成功入选工信部“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同年公司创建北京市市级企业技术中心。

（三）营销网络稳步推进，营销能力持续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全国营销及售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及美洲营销及售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进一步推进实施。公司国内、国际营销及售后服务网点的建设，使得公司能够进一步扩大客户覆盖范围，加大产品宣传及推广力度，一方面使得现有客户及现有产品能够得到更高效、便捷的服务，另一方面使得新开发客户对公司产品及品牌从了解、知道到认可，认知度不断提升，有利的促进销售业绩的提升。

在加强营销及售后服务网络建设的同时，公司进一步加大品牌宣传力度。一方面，通过传统的行业会议、论坛、期刊、媒体等有针对性地进行宣传和推广，另一方面，充分利用新媒体进行精准营销，多渠道、多层面进行市场营销，提高公司品牌及产品的市场认知度和认可度，使得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升，巩固市场领先地位。

（四）风电应用产品持续开发、其它领域应用产品逐步拓展

报告期内，随着海上风电及大功率机组的快速发展，在原有风电应用领域，公司积极关注市场变化，根据市场需求，针对大功率机组及海上风电的不同需求，积极开发新产品，如漂浮式风机用塔筒内升降设备、大载荷升降设备等，更好的满足客户需求。同时，针对存量市场风电机组加装升降机、平台自动开闭系统等市场需求，不断优化产品结构、创新施工工艺，提升安装效率，为客户创造更多价值。

在做好风电领域应用产品持续开发的同时，公司积极拓展相关产品在其它领域的应用。如水电用升降设备、环保检测专用升降设备、电力巡检专用升降设备、立体养殖专用升降设备等，并积极组建研发、市场、销售人员在其它相关领域进一步探索，进一步扩大公司产品应用范围，为公司未来的持续发展开辟新市场。

二、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1 年度，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先后召开了 9 次董事会，会议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召开情况如下：

1. 2021 年 2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议案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议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审计报告（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议案》、《关于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

2. 2021 年 3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子公司向民生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暨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向浦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公司向招商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3. 2021 年 3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0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审核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确认 2020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延长〈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议案〉之有效期的议案》、《关于延长〈关于申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之有效期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4. 2021 年 4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5. 2021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6. 2021 年 6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注资并由子公司向二级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关于召开公

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7. 2021 年 6 月 29 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8. 2021 年 8 月 24 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北京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向建设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总经理（总裁）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9. 2021 年 10 月 27 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向兴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中国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公司向浦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二）董事参加董事会及股东会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刘志欣	否	9	9	0	0	0	否	3
杨旭	否	9	9	3	0	0	否	3
王喜军	否	9	9	4	0	0	否	3
马东升	否	9	9	0	0	0	否	3
谷雨	否	9	9	0	0	0	否	3
于海燕	否	9	9	1	0	0	否	3
刘东进	是	9	9	3	0	0	否	3
洪艳蓉	是	9	9	3	0	0	否	3
沈蕾	是	9	9	2	0	0	否	3

（三）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依据《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职权范围运作，对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报告、董监高薪酬事项以及经营情况提出专业的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1 月 29 日	讨论审议：《关于公司审计报告(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各位委员一致审议通过了公司审计报告(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	关注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情况。
2021 年 3 月 8 日	讨论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各位委员一致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并同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拟续聘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密切关注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情况，与继续拟聘审计机构进行沟通交流。
2021 年 3 月 8 日	讨论审议：《关于确认 2020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位委员审议通过了 2020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拟订年终奖励方案。
2021 年 4 月 16 日	讨论审议：《关于 2021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各位委员审议通过了公司财务部门已经整理完毕的 2021 年第一季度的未经外部审计的财务报告。	密切关注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情况，针对季报数据关键点与财务部门进行交流，提出合理化建议。
2021 年 5 月 17 日	讨论审议：公司发行上市后的经营目标和长期发展战略、年度经营计划等方面事项。	战略委员会各位委员初步讨论确定公司发行上市后的经营目标和长期发展战略、年度经营计划等方面。	与公司有关部门进行了深入交流，进一步了解公司业务发展情况。

2021年5月18日	讨论审议：公司上市后的经营活动情况、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对董事会的规模和构成等。	提名委员会各位委员认为公司目前的董事会规模和构成符合公司现阶段发展情况，后续公司会根据实际情况按需调整。	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沟通交流，及时了解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管理状况。
2021年8月13日	讨论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各位委员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与公司财务部门、高管人员进行深入沟通，针对半年度报告关键点进行交流，提出合理化建议。
2021年10月21日	讨论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各位委员审议通过了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密切关注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情况，针对季报数据关键点与财务部门进行交流，提出合理化建议。
2021年10月21日	讨论审议：提名委员会讨论公司现行组织架构的运行和衔接，拟新设管理岗位及人才需求标准，进一步为公司的经营发展提供有力的人才支持。	提名委员会各位委员初步讨论确定公司现行组织架构的运行和衔接，拟新设管理岗位及人才需求标准，进一步为公司的经营发展提供有力的人才支持。	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沟通交流，了解公司关于人才需求情况，并提出合理化建议。
2021年10月21日	讨论审议：《关于确认2021年前三季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工作业绩及工资发放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位委员审议通过了2021年前三季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业绩及薪酬发放的议案。	通过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沟通，了解工作情况及工资发放执行情况。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履行义务，行使权利，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在涉及公司重大事项方面均充分表达意见，对有关需要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的议案均按要求发表了相关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重要作用，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保障。

三、董事会 2022 年工作计划

2022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继续积极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营及治理水平。

一是加强公司董事会建设，提升公司治理能力。强化董事会下属提名、战略、审计、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建设；加强公司治理，不断完善规章制度，认真筹划公司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科学高效地对重大事项做出决策；加强董事履职培训，提升董事会履职规范性和有效性。

二是主动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保证投资者与公司的沟通渠道畅通、多样，提升公司资本市场形象，提高公司价值，持续吸引投资者。

三是切实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升公司规范运作的透明度，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2022 年，公司董事会将更加忠实、勤勉地履行各项职责，发挥公司治理层的核心作用，进一步健全公司规章制度，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9 日

议案二：

《关于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监事会认真履行各项职权和义务，充分行使监事会的各项职能，维护了股东和公司的合法权益，公司监事会编制了《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经公司 2022 年 4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附件：《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5 月 9 日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1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和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地履行监事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以保障公司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积极列席董事会和出席股东大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重大事项、财务状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现将公司监事会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1 年度监事会召开情况

2021 年度共召开过 7 次监事会，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1 年 2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审计报告（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议案》、《关于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

（二）2021 年 3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2020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审核报告〉的议案》、《关于确认 2020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三）2021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四）2021 年 6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

理的议案》、《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公司注资并由子公司向二级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五）2021年6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六）2021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北京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公司向建设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七）2021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向兴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中国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关于公司向浦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二、监事会2021年对有关事项发表的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1年度，全体监事依法列席了公司所有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和公司董事、经理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严格的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决策程序严格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各项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治理，规范运作，决策合理，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职，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情形，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2021年度，公司监事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的财务会计资料，对公司经营活动情况、财务管理制度执行情况等进行了检查监督。

监事会认为：2021年，公司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的审计机构，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编制的财务报

表符合《企业会计制度》和《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年度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1 年度，监事会参与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相关的所有议案审议，并审阅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监督及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对利润分配的意见

2021 年度，监事会认真审议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经营发展需求和股东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并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同意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五）对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意见

2021 年度，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进行了监督审核，认为公司已基本建立起规范、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能够保证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监事会认真审阅了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该报告能够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六）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2021 年度，公司按照《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新旧准则衔接的规定，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新租赁准则。

监事会认为：公司此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监事会 2022 年工作计划

2022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依法履行监督职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防范经营风险，

并督促监事积极参加培训学习，不断拓宽专业知识，提高业务水平，以便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在强化监督管理职能的同时与董事会和全体股东一起共同促进公司的规范运行、持续、健康发展，维护和保障公司、股东利益，实现公司经营管理水平的进一步提高。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5 月 9 日

议案三：

《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总结了主要财务数据和关键指标，经管理层讨论并分析公司 2021 年年度重要事项，股份变动及股东、财务报告等情况，编制了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经公司 2022 年 4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9 日

议案四：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经公司 2022 年 4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附件：《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9 日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相关报表附注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验证，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基本情况

2021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8,283.68 万元，同比增长 29.64%；实现利润总额 26,438.25 万元，同比增长 24.6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170.75 万元，同比增长 25.17%。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237,608.87 万元，较上年期末增长 94.3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6,034.63 万元，较上年期末增长 125.07%。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882,836,847.76	681,006,780.82	29.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1,707,533.69	185,117,616.61	25.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1,061,095.25	181,519,703.70	16.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332,632.61	182,688,384.94	-37.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30	2.24	2.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30	2.24	2.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96	21.91	减少 7.95 个百分点
项目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60,346,321.35	915,410,379.83	125.07%
总资产	2,376,088,723.08	1,222,334,743.85	94.39%

三、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变动幅度
货币资金	1,590,533,756.25	564,238,751.18	181.89%
应收票据	215,398,698.36	177,334,836.85	21.46%
应收账款	285,385,861.51	197,146,307.29	44.76%
预付款项	1,801,383.23	5,990,858.25	-69.93%
其他应收款	2,040,695.40	2,589,353.90	-21.19%
存货	178,758,948.53	177,010,575.28	0.99%
其他流动资产	3,364,254.43	6,479,084.24	-48.08%
流动资产合计	2,277,283,597.71	1,130,789,766.99	101.39%
固定资产	66,472,968.51	67,068,521.77	-0.89%
在建工程	-	200,633.71	-100.00%
使用权资产	4,115,916.12	-	不适用
无形资产	15,648,920.12	14,364,415.44	8.94%
长期待摊费用	4,033,277.65	2,799,094.37	44.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8,441,947.77	6,430,352.07	31.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92,095.20	681,959.50	-86.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8,805,125.37	91,544,976.86	7.93%
资产总计	2,376,088,723.08	1,222,334,743.85	94.39%

1. 报告期末货币资金较上期末增长 181.89%，主要是本期收到首发募集资金所致。
2. 报告期末应收账款较上期末增长 44.76%，主要受本期销售收入增加影响所致。
3. 报告期末预付款项较上期末下降 69.93%，主要是上期期末预付上市中介机构款项增加所致。
4. 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资产较上期末下降 48.08%，主要是本期预缴税款减少所致。
5. 报告期末使用权资产增加，主要是 2021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新租赁准则所致。
6. 报告期末长期待摊费用较上期末增长 44.09%，主要是厂房装修费用增加所致。
7. 报告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较上期末增长 31.28%，主要是资产减值准备及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形成的暂时性差异增加所致。

8. 报告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较上期末下降 86.5%，主要是本期预付的软件及设备款减少所致。

（二）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幅度
应付票据	84,961,252.14	65,327,324.96	30.05%
应付账款	135,812,816.89	128,646,168.97	5.57%
合同负债	43,999,952.20	72,579,739.03	-39.38%
应付职工薪酬	23,997,563.86	17,075,848.33	40.54%
应交税费	9,212,222.78	5,232,633.54	76.05%
其他应付款	3,001,101.17	1,641,495.64	82.8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11,456.39	-	不适用
其他流动负债	1,769,697.57	8,274,975.45	-78.61%
流动负债合计	304,966,063.00	298,778,185.92	2.07%
租赁负债	1,559,059.30	-	不适用
预计负债	5,322,753.56	4,598,586.06	15.75%
递延收益	1,183,333.65	1,283,333.61	-7.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11,192.22	2,264,258.43	19.74%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776,338.73	8,146,178.10	32.29%
负债合计	315,742,401.73	306,924,364.02	2.87%
股本	110,000,000.00	82,500,000.00	33.33%
资本公积	1,263,280,465.30	321,439,899.05	293.01%
其他综合收益	-2,177,594.27	744,012.66	-392.68%
专项储备	4,857,849.97	2,498,401.46	94.44%
盈余公积	76,983,113.19	57,995,227.36	32.74%
未分配利润	607,402,487.16	450,232,839.30	34.9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060,346,321.35	915,410,379.83	125.07%
股东权益合计	2,060,346,321.35	915,410,379.83	125.07%

1. 公司报告期末应付票据较上期末增长 30.05%，主要是随着采购规模扩大采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货款的金额增加所致。

2. 公司报告期末合同负债较上期末下降 39.38%，主要是本期预收款减少所致。

3. 公司报告期末应付职工薪酬较上期末增长 40.54%，主要是本期期末应支付人员的工资和奖金增加所致。

4. 公司报告期末应交税费较上期末增长 76.05%，主要是本期期末应缴纳的企业

所得税增加所致。

5. 公司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较上期末增长 82.83%，主要是本期期末供应商保证金和未支付的员工报销款增加所致。

6. 公司报告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加，主要是租赁负债重分类所致，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影响所致。

7. 公司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负债较上期末下降 78.61%，主要是本期待转销项税减少所致。

8. 公司报告期末租赁负债的增加，主要是 2021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新租赁准则所致。

9. 公司报告期末股本较上期末增长 33.33%，主要是本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致。

10. 公司报告期末资本公积较上期末增长 293.01%，主要是本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形成的溢价所致。

11. 公司报告期末其他综合收益较上期末下降 392.68%，主要是本期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减少所致。

12. 公司报告期末未分配利润较上期末增长 34.91%，主要是本期公司净利润增加所致。

（三）利润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变动幅度
一、营业收入	882,836,847.76	681,006,780.82	29.64%
减：营业成本	461,967,111.69	338,711,536.66	36.39%
税金及附加	5,037,867.14	6,331,477.43	-20.43%
销售费用	87,762,076.94	65,240,758.66	34.52%
管理费用	46,228,283.28	40,432,955.41	14.33%
研发费用	56,645,130.52	33,549,061.51	68.84%
财务费用	-2,947,149.05	5,716,367.35	不适用
加：其他收益	25,501,325.99	22,877,314.40	11.4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967,844.95	2,464,745.42	588.4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007,789.65	-4,760,007.83	26.2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7,382.16	-15,709.74	不适用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30,535.39	-10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4,287,526.37	211,621,501.44	24.89%
加：营业外收入	259,637.52	595,747.05	-56.42%
减：营业外支出	164,712.68	67,961.01	142.3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4,382,451.21	212,149,287.48	24.62%
减：所得税费用	32,674,917.52	27,031,670.87	20.8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1,707,533.69	185,117,616.61	25.17%

1. 公司报告期营业收入较上期增长 29.64%，主要是本期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主营业务收入增加所致。
2. 公司报告期营业成本较上期增长 36.39%，主要是本期随着销售收入增加相应的营业成本增加所致。
3. 公司报告期销售费用较上期增长 34.52%，主要是本期随着销售规模的扩大，销售人员职工薪酬等费用增加所致。
4. 公司报告期研发费用较上期增长 68.84%，主要是本期继续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5. 公司报告期投资收益较上期增长 588.42%，主要是本期银行理财收益增加所致。
6. 公司报告期资产减值损失的变动，主要是本期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增加所致。
7. 公司报告期营业外收入较上期下降 56.42%，主要是本期收到的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款项金额减少所致。
8. 公司报告期营业外支出较上期增长 142.36%，主要是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增加所致。

（四）现金流量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变动幅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332,632.61	182,688,384.94	-37.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98,973.88	-7,029,549.55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9,876,847.30	-42,570,000.00	不适用

1. 公司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下降 37.96%，主要是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和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2. 公司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变动,主要是本期银行理财产品收益同比增加所致。
3. 公司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变动,主要是本期收到首发募集资金所致。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9日

议案五：

《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32 元（含税），拟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8 股。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及应分配股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现金分红分配总额及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和转增总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公告》。

本议案经公司 2022 年 4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现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9 日

议案六：

《关于确认 2021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2021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任期	年度薪酬（税前） 万元
刘志欣	董事长兼总经理	男	2020.6-2023.6	59.60
王喜军	董事、副总经理	男	2020.6-2023.6	75.01
马东升	董事、副总经理	男	2020.6-2023.6	64.00
谷雨	董事、副总经理	女	2020.6-2023.6	72.49
杨旭	董事	男	2020.6-2023.6	-
于海燕	董事	女	2020.6-2023.6	6.24
刘东进	独立董事	男	2020.6-2023.6	5.00
洪艳蓉	独立董事	女	2020.6-2023.6	5.00
沈蕾	独立董事	女	2020.6-2023.6	5.00
刘亚锋	董事会秘书	男	2020.6-2023.6	72.31
任慧玲	财务总监	女	2020.6-2023.6	87.25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的薪酬水平是依据公司所处的行业、规模的薪酬水平，并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确定。

本议案经公司 2022 年 4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现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9 日

议案七：

《关于确认 2021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2021 年度监事薪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任期	年度薪酬（税前） 万元
张金波	监事会主席、 总工程师	男	2020.6-2023.6	48.00
王晓茵	监事	女	2020.6-2023.6	-
刘琴	监事	女	2020.6-2023.6	31.57

监事 2021 年度的薪酬水平是依据公司所处的行业、规模的薪酬水平，并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确定。

本议案经公司 2022 年 4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5 月 9 日

议案八：

《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2022 年度审计费用拟定为人民币 65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 5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15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经公司 2022 年 4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及同意意见。现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9 日

议案九：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35,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品种为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风险较低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2022 年 4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补充公告》。

本议案经公司 2022 年 4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公司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现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9 日

议案十：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 70,0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择机购买流动性较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2022 年 4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补充公告》。

本议案经公司 2022 年 4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公司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现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9 日

议案十一：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规范运作，根据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对章程中的有关条款进行修订，形成新的《公司章程》。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及《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本议案经公司 2022 年 4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9 日

议案十二：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规范运作，根据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修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经公司 2022 年 4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9 日

议案十三：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规范运作，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修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经公司2022年4月1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9日

议案十四：

《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规范运作，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修订了《监事会议事规则》。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经公司2022年4月13日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5月9日

议案十五：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规范运作，根据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修订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本议案经公司2022年4月1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9日

议案十六：

《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规范运作，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修订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本议案经公司2022年4月1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9日

议案十七：

《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规范运作，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修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本议案经公司2022年4月1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中际联合（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9日